

宜蘭縣金岳國小111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據行政院九十二年十一月六日院臺交字第 0920058619 號函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暨「學校及社會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與獎懲要點」辦理。
- 二、本校學校課程計畫。
- 三、適應當前交通安全發展情勢及本校環境需要。

貳、目標：

- 一、加強交通安全教育，培養學生良好的交通道德與習慣，並能遵守現行交通規則，落實守法守紀精神，以保生命安全。
- 二、結合學校及交通安全教育，妥善運用社會資源，建立全民共識，發揮整體交通安全之效果。
- 三、預防交通意外事故，培養學生處理事故之能力。
- 四、配合政府政令，宣導交通安全觀念。

參、實施原則：

- 一、交通安全教育與學校行政各部門之計畫相配合，並與各科教育密切連絡，使之融入各科教學。
- 二、交通安全教育之實施，與現行課程等活動配合。
- 三、交通安全教育是學校、家庭、社會相互配合之教育工作。
- 四、推行交通安全教育，並充實設備、佈置環境切合實際情境，提高境教之教育效果。
- 五、交通安全教育重視日常生活之交通秩序，能隨機指導以養成正確觀念，適應現實社會環境。
- 六、交通安全之教學，儘量運用圖表、模型、影片、實物等教具以提高學習興趣，並實施演示活動，加深印象。

肆、辦理事項：

- 一、組織交通安全委員會
(一)訂定交通安全委員會組織辦法，設置「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小組成員十五人，校長為主任委員，教導主任及總務主任為副主任委員，學務組長為執行秘書。

- (二) 擬定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 (三) 有效宣導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二、教學與活動

(一) 教學實施

1. 依學校課程計畫教學進度表實施。
2. 教學方法宜用實地演練方式，並運用教具教學。
3. 注重機會教學，運用事故案例宣導提醒學生，或運用校外教學活動指導學生注意安全。
4. 運用各科教學融入課程活動指導交通安全常識。

(二) 環境布置

1. 各班教室布置交通安全教學環境並設有專欄。
2. 穿堂、走廊、公布欄布置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海報及學生作品欣賞。

(三) 教具充實與使用

1. 教學設備：善用模型、交通標誌圖、照片、影片、圖片。若有需要充實設備，於校務會議提出討論。
2. 圖書室：交通安全相關書籍、光碟，提供師生借閱以及教學使用。
3. 教具室：設有交通安全專櫃，提供安全帽、背心、三角錐、宣導海報可使用。

(四) 舉辦相關活動

1. 教室布置評比競賽活動。
2. 舉辦交通安全演講、朗讀、繪畫等學藝競賽。
3. 舉辦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有獎徵答、常識測驗活動，或聘請校外專業人士專題演講。
4. 不定時運用公文系統、電子公告、電子數位看板、網頁、海報、多媒體、Facebook、班代Line群組、各類文宣品等宣導交通安全觀念。

(五) 校外教學活動

1. 辦理校外教學活動實依規定辦理相關作業，每次出車前對車輛安全進行審核。

2. 舉辦行前教育，並行前說明及安全門逃生演練
3. 校外教學活動後，召開檢討會議。

三、交通安全輔導

(一) 校內交通安全維護

1. 規劃校內人車動線。
2. 規劃校內交通工具停放設施。

(二) 組織通學路隊

1. 調查學生上下學路線，並能選擇最安全之路線。
2. 輔導學生養成排路隊之習慣，並能注意行路安全與交通規則。
3. 規劃家長接送區。
4. 鼓勵學生步行上下學。

(三) 組織學生交通糾察隊

1. 訂定交通安全路隊編制及選拔表揚辦法。
2. 適當訓練校內糾察隊員，並能執行工作。

(四) 導護工作之執行

1. 訂定導護工作實施辦法。
2. 學生排路隊秩序也納入生活教育整潔、秩序比賽辦法中，由每週輪值導護予以評分。
3. 組織協助導護工作之交通志工服務隊：
徵求有愛心、肯奉獻之學生家長、社會熱心人士參加。依志工家庭位置及個人時間配合上下學，作定點、定時之路隊輔導，俾學生安全上下學。

(五) 愛心商店之設置

1. 訂定愛心商店設置辦法。
2. 頒發感謝狀以感謝照護之商家對學校及學生的協助。

(六) 違規學生之輔導

1. 統計學生違規資料。
2. 輔導學生違規行為。

(七) 事故統計與分析

1. 學校或轄區交通事故資料統計分析。

2. 分析事故並運用在交通安全教育與宣導工作。

四、考核與創新

(一) 考核辦法與措施

1. 交通糾察隊之工作表現良好者，期末由校方頒發獎狀及獎品鼓勵。
2. 參加交通安全教育各項競賽成績優良之學生，由校長頒發獎狀及獎品鼓勵。
3. 對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表現優異之同仁及交通志工服務隊員，由校長表揚獎勵之。

(二) 創新措施與特色建置本校交通安全教育網頁。

伍、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為有效提升學生安全意識，降低意外事故傷害，並減輕教師課程設計負擔，國教署已發展安全教育5大主題課程模組及教學示例，並已置於教育雲首頁「教育大市集」及本署「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

[CIRN](#) > [課程綱要-十二年國教](#) > [相關議題首頁](#) > 安全教育 > 交通安全(<https://cirn.moe.edu.tw/WebFile/index.aspx?sid=25&mid=12708>)

一、依據交通部 109 年度年終視導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加強交通安全教育考評項目—其中考評 項目三：加強交通安全教育核心課程研習與教導—教師參加交通安全數位課程或研習，每學年至少 4 小時以上。

二、請各校自 109 學年度起提報校本課程研習時數時，請將交通安全教育研習時數一併納入。

三、交通安全教育相關網址連結如下：請各校推廣於交通安全教師研習 與學生教育課程運用。

(一)「教師 e 學院」數位學習平臺：<https://ups.moe.edu.tw/mooc/index.php>。

(二)「交通安全入口網」：<https://168.motc.gov.tw/theme/childhttps://168.motc.gov.tw/theme/child>。

(三)「兒童安全過路口兒童安全過路口 youtube 網頁」：<https://youtu.be/6dPw3LauPVA>。

四、有關運用前開教材之實施成效，自 107 年度起已列為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年終考評項目與「交通安全教育績優學校評選實施計畫」相關考評項目，請各校配合加強推廣運用。